



第九节 主要合同

8、买卖不破租赁

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

【解释】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变动的，受让人取得原出租人的地位，租赁合同的出租人发生变化。



第九节 主要合同

9、出租人解除合同的情形

(1) 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转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2) 承租人无正当理由未支付或者迟延支付租金的，出租人可以要求承租人在合理期限内支付，承租人逾期不支付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第九节 主要合同

10、承租人解除合同的情形

(1) 因租赁物部分或者全部毁损、灭失，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承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2) 租赁物危及承租人的安全或者健康的，即使承租人订立合同时明知该租赁物质量不合格，承租人仍然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第九节 主要合同

11、租赁期限届满

(1) 租赁期间届满，承租人应当返还租赁物。

(2) 承租人继续使用租赁物，出租人没有提出异议的，

原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

(3) 租赁期限届满，房屋承租人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承租的权利。



第九节 主要合同

【例·判断题】租赁物在承租人按照租赁合同占有期限内发生所有权变动的，租赁合同自动终止。（ ）

答案： ×

解析：租赁物在承租人按照租赁合同占有期限内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



第九节 主要合同

【例·多选题】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租赁合同解除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买受人不愿继续出租的，可以解除租赁合同
- B. 承租人无正当理由未支付租金，经催告在合理期间内仍不支付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 C. 租赁物危及承租人的安全或健康的，承租人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 D. 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转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第九节 主要合同

答案：BCD

解析：选项A：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买受人无权解除租赁合同。



第九节 主要合同

【例·单选题】甲公司将一套设备租赁给乙公司使用，租赁期间，经询问确认乙公司无购买意向后，甲公司将该设备卖给丙公司。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买卖合同与租赁合同效力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 A. 买卖合同无效，租赁合同继续有效
- B. 买卖合同有效，租赁合同继续有效
- C. 买卖合同有效，租赁合同自买卖合同生效之日起终止
- D. 买卖合同有效，租赁合同须经丙公司同意后才继续有效



第九节 主要合同

答案：B

解析：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即“买卖不破租赁”。



第九节 主要合同

12、房屋租赁合同

(1) 无效的房屋租赁合同

①出租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房屋。

②出租人未经批准或未按照批准内容建设的临时建筑。

③租赁期限超过临时建筑的使用期限，超过部分无效。

但以上违法因素在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前消灭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租赁合同有效。



第九节 主要合同

(2) 一房数租

出租人就同一房屋订立数份租赁合同，在合同均有效的情况下，承租人均主张履行合同的，人民法院按照下列顺序确定履行合同的承租人：（占有>登记备案>合同成立）

①已经合法占有租赁房屋的；

②已经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

③合同成立在先的。

【解释】不能取得租赁房屋的承租人有权依法请求解除合同、赔偿损失。



第九节 主要合同

(3) 房屋租赁中承租人的优先权

①租赁期限届满，房屋承租人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承租的权利。

②出租人出卖租赁房屋的，应当在出卖之前的合理期限内通知承租人，承租人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购买的权利；但是，房屋按份共有人行使优先购买权或者出租人将房屋出卖给近亲属的除外。

③出租人履行通知义务后，承租人在15日内未明确表示购买的，视为承租人放弃优先购买权。



第九节 主要合同

④出租人委托拍卖人拍卖租赁房屋的，应当在拍卖5日前通知承租人。承租人未参加拍卖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⑤出租人未通知承租人或者有其他妨害承租人行使优先购买权情形的，承租人可以请求出租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是，出租人与第三人订立的房屋买卖合同的效力不受影响。



第九节 主要合同

【例·单选题】出租人赵某就同一房屋先后与钱某、孙某、李某、吴某订立均有效租赁合同，其中钱某最先订立合同，孙某合法占有租赁房屋，李某已经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吴某出价最高。现四位承租人均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履行合同，应判决赵某向其履行租赁合同的是（ ）。

- A. 孙某
- B. 李某
- C. 钱某
- D. 吴某



第九节 主要合同

答案：A

解析：出租人就同一房屋订立数份租赁合同，在合同均有效的情况下，承租人均主张履行合同的，人民法院按照下列顺序确定履行合同的承租人：

- ①已经合法占有租赁房屋的；（选项A）
- ②已经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
- ③合同成立在先的。

不能取得租赁房屋的承租人可以依法请求解除合同、赔偿损失。



第九节 主要合同

【例·多选题】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出租人出卖租赁房屋时，承租人享有以同等条件优先购买的权利。但在某些特殊情形下，承租人主张优先购买房屋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这种特殊情形包括（ ）。

- A. 出租人履行通知义务后，承租人在15日内未明确表示购买的
- B. 出租人将租赁房屋出售给其大学同学
- C. 租赁房屋共有人行使优先购买权的
- D. 出租人将租赁房屋出售给其侄子的



第九节 主要合同

答案：AC

解析：具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主张优先购买房屋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 (1) 房屋共有人行使优先购买权的（选项C正确）；
- (2) 出租人将房屋出卖给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的（选项D错误）；
- (3) 出租人履行通知义务后，承租人在15日内未明确表示购买的，视为承租人放弃优先购买权（选项A正确）。